

驻马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切实提升我市住建领域各项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。及时在市住建局官方网站发布文件通知、公示公告、工作动态等信息，全年共在19个专题栏目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95条，同时，全力保障市政府相关栏目的信息更新及时，全年在市政府网站的16个涉及住建领域栏目中上传信息162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对收到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表，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2022年，共处理通过互联网渠道、信函邮寄等形式提交的依申请公开表453个，其中予以公开99个，部分公开22个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1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2022年我局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提起行政诉讼14起，其中已经开庭审理的12起均已胜诉，被提请行政复议的3起案件，申请人均因申请理由不成立被市政府行政复议科驳回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2022年，根据《2022年驻马店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等文件要求，对照政务公开办的要求，及时更新发布各栏目内容。同时，逐项对照测评反馈问题进行整改，并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。此外，我局严格落实基层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工作，迅速开展单位内部自查自纠工作，确保为社会公众提供更精准、更便利的信息服务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加强网站信息审核与发布，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，把好“准入关”，凡属于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应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一律依法依规予以公开。截至2022年底，市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及时妥善处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21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05	0	0	0	348	0	45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26	0	0	0	73	0	99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
	4	0	0	0	18	0	22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6	0	0	0	2	0	8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5	0	0	0	137	0	202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2	0	2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3	0	0	0	57	0	6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57	0	57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2	0	2
(七) 总计		104	0	0	0	348	0	45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3	0	0	0	3	12	0	0	2	14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正常,但也存在以下问题:今年收到的依申请公开数量、被提起复议和诉讼的数量剧增,但从事信息公开人员兼职多,对信息公开业务相关知识掌握不够深入,政务公开队伍需壮大,业务能力水平有待提升。

今后,我局将着力做好以下工作:一是提升信息公开业务工作人员能力水平。主动与省住建厅和市政府公开办对接,积极学习政务信息公开先进工作经验,不断提升政务工作信息发布的数量与质量,以更优工作流程、更深工作融合,加大政务公开力度,不断提升政务信息标准化规范化公开水平。二是加强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。面对信息公开工作量剧增的新形势,及时补充工作人员,不断壮大信息公开工作力量,确保该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发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书,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